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賴宜均

電話：04-22289111-54407

電子信箱：a1001456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幼字第10800240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轄屬教保服務機構收費項目及數額等相關事項公布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稱國教署）108年3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269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38條規定略以：「(第1項)教保服務機構之收費項目、用途及公立幼兒園收退費基準之自治法規，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定之。(第2項)私立教保服務機構得考量其營運成本，依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所定之收費項目及用途訂定收費數額，於每學年度開始前對外公布，並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備查後，向就讀幼兒之父母或監護人收取費用。…」
- 三、為辦理旨揭事宜，國教署業於全國教保資訊網（<http://www.ece.moe.edu.tw/>）建置各地方政府所轄幼兒園收費之查詢功能（依幼兒園名稱搜尋→點選檢視鍵→

幼兒園 收文:108/03/26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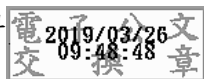
1080001364

無附件

收費明細)，並自108年4月1日開放使用，提供家長查詢經  
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備查之收費數額，並請宣導家  
長知悉，以保障家長知的權利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公立幼兒園(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除外)、臺中市  
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